

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 代表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李姗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届满，自 2023 年 6 月 8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鉴于苗洁女士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，为保障公司监事会依法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新任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事项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李姗，1984 年 3 月生人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，本科学历。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7 月，在北京新京报传媒有

限责任公司，任流程编辑；2015年7月至2016年9月，在北京墨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人事行政经理；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，在北京领世瑞丰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，任人力行政总监；2019年8月至2021年4月，北京快学时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，任人力行政总监；2021年4月至今，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，任人事行政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职工代表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事项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和经营的要求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6 月 8 日